

证券代码：873646 证券简称：虚现科技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杭州虚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通讯方式

非现场参会股东可以采用通讯方式表决。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与通讯方式表决（不含网络投票）相结合方式召开，现场会议与通讯方式参会时间相同，股东通过通讯方式表决的，应当自行打印《表决票》填写完整并签署（法人股东《表决票》须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），并通过专人、信函、快递、电子邮件方式送达至本次会议联系地址或联系邮箱。如股东委托代理人表决的，则须按照本次会议登记要求将《授权委托书》等文件按上述方式、时间送达至本次会议联系地址或联系邮箱。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通讯表决方式的一种方式，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

的，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5月13日14时-16时。

预计会议时长为半天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3646	虚现科技	2025年5月9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特聘北京竞天公诚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律师：朱洪鹤 程凤君见证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文一西路1818号人工智能小镇6号楼9楼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<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2025-001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<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5-002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年度报告>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5-003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5-001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公司<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5-001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5-001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、贷款等事项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5-001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/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、委托人出具的书面《授权委托书》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/持股凭证办理登记。

非自然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需持本人身份证、营业执照（复印件加盖公章）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证券账户卡/持股凭证进行登记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出示非自然人股东单位营业执照（复印件加盖公章）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股票账户卡/持股证明、委托人身份证、代理人身份证、非自然人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的出具的书面《授权委托书》。

办理登记手续可用现场、信函、快递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年5月13日13:00-14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文一西路1818号人工智能小镇6号楼9楼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陈雪婷 联系电话：0571-88665172 电子邮箱：
xueting@katvr.com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杭州虚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《杭州虚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杭州虚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4月22日